

通滙（香港）投資諮詢有限公司

私隱政策聲明

訂立此私隱政策聲明的目的是遵循香港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 486 章(「條例」)的條款，確保通滙（香港）投資諮詢有限公司(「本公司」)遵守條例所規範的要求和有效地實施。本公司重視個人私隱，保障本公司對收集到的個人資料保全及保密，持續維繫本公司與「資料當事人」、「僱員」、「使用者」及「其他個別人士」(按以下釋義)之間的良好關係。

「資料當事人」一詞，不論於本聲明何處提及，包括以下為個人的類別：

- a. 本公司提供的金融/相關服務或產品的申請人或客戶、被授權人及其他用戶；及
- b. 任何公司申請人及資料當事人/用戶的董事、股東、高級職員及經理。

「僱員」一詞，不論於本聲明何處提及，包括本公司的僱員及/或申請本公司任何職位的申請人。

「使用者」一詞，不論於本聲明何處提及，包括本公司網站及/或流動應用程式的訪客及/或使用者，或當訪客及/或使用者經任何電子或電腦裝置（「電子裝置」）與本公司聯絡。

「其他個別人士」一詞，不論於本聲明何處提及，包括本公司的供應商、承辦商、服務供應商、業務夥伴、業主、租客、講座參加者、訪客、其他合約締約方及以上各方之僱員(如適用)。

個人資料的種類

本公司收集或持有的個人資料主要分為以下三類別：

1. **關於資料當事人記錄**，資料當事人需不時向本公司提供有關資料：
 - a. 在開立或更新或終止賬戶、提供或更新或終止金融/相關服務或產品；
 - b. 在資料當事人與本公司的正常業務往來期間，例如，當資料當事人進行或操作本公司提供的金融/相關服務或產品或在一般情況下以口頭或書面形式與本公司溝通時。
2. **關於僱員記錄**，個人資料及資歷數據包括但不限於僱員姓名、生日日期、身份證件、地址、電郵地址、聯絡電話號碼、教育背景、履歷、指紋、銀行戶口資料及家屬的相關個人資料。
3. **關於其他個別人士記錄**，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的供應商、承辦商、服務供應商、業務夥伴、業主、租客、講座參加者、訪客、其他合約締約方及以上各方之僱員(如適用)的姓名、地址、電郵地址、聯絡電話號碼及其他載有個人資料的運作及行政方面的檔案。

個人資料的收集及使用

1. 關於收集個人資料，本公司會向資料當事人提供一份「資料政策公告」的副本及/或(如適用)向僱員提供一份就有關收集僱員記錄的通知副本及/或(如適用)通知其他個別人士，述明收集資料的目的、將獲轉交資料的人士的身分類別、查閱及改正資料的權利，以及其他有關資料。

2. 關於網上/流動應用程式上收集資料及個人資料或當使用者經電子裝置與本公司聯絡，以下條款只適用於本公司所管理的網站/流動應用程式或當使用者經電子裝置與本公司聯絡：
- a. 本部份僅限於透過本公司網站/流動應用程式、本公司的網上廣告及電子通訊所收集有關的資料。本部份並不適用於使用者離開本公司網站/流動應用程式後，或使用者登入有本公司網上廣告的第三方網站或並非本公司運作或控制的第三方網站的連結時。
 - b. 使用者瀏覽本公司網站、使用本公司流動應用程式、電子回應本公司的網上廣告、經任何電子裝置與本公司通訊即表明使用者同意本公司按照本部份所述使用 Cookies 及使用者的資料。除非使用者同意以上所述，否則請不要繼續使用本公司網站/流動應用程式及提供使用者的資料。
 - c. 本公司會經網頁/流動應用程式伺服器日誌存錄到訪本公司網站/使用本公司流動應用程式人士之記錄 (包括但不限於：點擊日期時間、IP 地址、點擊的網頁或流動應用程式選項、瀏覽器類別、裝置、操作系統、卡號碼 (如適用))；本公司有可能將使用者到訪的記錄 (或會結合使用者其他個人資料)用作改善網站/流動應用程式運作、統計分析及推廣用途，本公司會按照實際需要，將有關資料保留一段適當的時間。本公司網頁/流動應用程式伺服器日誌是預設為自動存錄使用者資料的，如使用者繼續瀏覽本公司網站或繼續使用本公司流動應用程式，即代表使用者已確認同意本公司按上述說明存錄、使用及轉移其資料。部份使用者的資料，包括個人化設定資料會於使用 Cookies 時被收集。Cookies 是載有少量資料的檔案，自動儲存於使用者的電子裝置互聯網瀏覽器內供本公司網站擷取資訊。Cookies 收集的資料是不記名的使用者個人化設定資料，並不包含姓名或地址資料或任何資料而可使他人經任何方法聯絡使用者。本公司並不會經此收集或儲存使用者的個人資料。當使用者登入網上服務後，其互聯網瀏覽器將儲存本公司獨有的 Cookies 檔案。當使用者登出後，Cookies 便會失效。如使用者不欲使用 Cookies，使用者可更改瀏覽器的設定。惟使用者將因此不能登入享用本公司的網上服務。
 - d. 本公司網站/流動應用程式上的某些部份會特定要求使用者提供個人資料，例如，透過填寫網上/流動應用程式表格提交詢問、申請特定產品或服務或註冊使用本公司的網上服務。請閱讀這些產品及服務的適用條款及細則，以及本公司的「資料政策公告」，通知有關本公司對使用者的個人資料的收集目的、該等資料可能移轉予的類別人士、使用者查閱及更正個人資料的權利及其他相關資料。如使用者不同意以上所述，請不要繼續使用本公司網站/流動應用程式及提供其個人資料予本公司。

索取及保存個人資料的目的

1. 關於資料當事人：

資料當事人之資料可能會用作以下用途：

- a. 評估資料當事人作為金融/相關服務或產品的實際客戶或準申請人的合適性，及/或處理及/或批核其申請、變更、延續、更換、取消、結清取現、復效及索償；
- b. 便利提供予資料當事人的服務之日常運作；
- c. 在適當時作背景檢查(包括但不限於在申請時及定期或特定審查(通常每年進行一至多次)時)及進行核對程序(如條例所定義的)；
- d. 編制及維持本公司的評分模型；
- e. 確保資料當事人維持可靠信用；

- f. 研發、客戶概況彙編及分類及/或設計供資料當事人使用的金融及相關服務和產品；
- g. 為推廣服務、產品及其他標的(詳見本公司的資料政策通告(下稱「資料政策公告」)的第9段)；
- h. 確定本公司對資料當事人或資料當事人對本公司的負債款額；
- i. 強制執行資料當事人應向本公司履行之責任，包括但不限於向資料當事人追討欠款；
- j. 為符合根據下述適用於或期望本公司或其任何分支辦事處或授權代理商遵從的有關披露及使用資料之責任、規定或安排：
 - i. 在香港特別行政區境內或境外之已存在、現有或將來對其具約束力或適用於其的任何法律；
 - ii. 在香港特別行政區境內或境外之已存在、現有或將來並由任何法定、監管、政府、稅務、執法或其他機構，或由金融服務提供者之自律監管或行業的團體或組織所發出或提供之任何指引或指導；
 - iii. 本公司或其任何分支辦公室或授權代理商因其金融、商業、營業或其他利益或活動處於或關連於相關本地或海外的法定、監管、政府、稅務、執法或其他機構或金融服務提供者之自律監管或行業團體或組織之司法管轄區而須承擔或獲施加與本地或海外之法定、監管、政府、稅務、執法或其他機構或金融服務提供者之自律監管或行業團體或組織之間的現有或將來之任何合約承諾或其他承諾；
- k. 為符合根據本公司就遵從洗錢、恐怖份子資金籌集或其他非法活動之制裁或防止或偵測而作出資料及信息分享及/或任何其他使用資料及信息的任何責任、規定、政策、程序、措施或安排；
- l. 作為維持資料當事人的記錄或其他記錄，不論資料當事人與本公司是否存在任何關係，以作現在或將來參考用；及
- m. 與上述的用途有聯繫、有附帶性或有關的用途。

2. 關於僱員(如適用)：

僱員資料主要是用於與僱傭關係和人力資源管理相關的工作，包括但不限於本項所列的目的：

- a. 處理工作申請；
- b. 釐定及檢討薪酬、獎金及其他員工福利；
- c. 向前僱主進行推薦檢查；
- d. 考慮升遷、調任、借用；
- e. 用於任何直接或間接有關任何僱傭或法定責任；及
- f. 管理任何有關僱員退休及保險計劃的事宜及福利。

3. 關於其他個別人士(如適用)：

其他個別人士之資料可能會用作以下用途：

- a. 聘請、管理、監督及評估供應商、承辦商、服務供應商、業務夥伴的業務關係及其提供服務予本公司的員工；
- b. 管理、監督及評估業主及/或租客的租務關係；

- c. 舉辦及提供本公司的講座活動；及
- d. 便利上述各項的日常運作及行政工作。

個人資料的存檔

按照法定、監管及會計的規定，資料當事人、僱員、使用者及其他個別人士的個人資料及相關資料的保存時間不超過其保存所需的時間。

個人資料的披露

除非作出有關披露是根據「資料政策公告」或就有關僱員記錄(如適用)是根據相關條例及得到資料當事人或僱員或使用者或其他個別人士事前同意或本公司受約束的任何法例下容許或規定，否則個人資料不會披露予其他人士。

個人資料的保安

所有提供予本公司之個人資料及相關資料均受到保障，只准許授權之員工或司法或監管機構查閱。並採用加密技術予以保障傳送個人資料。

如本公司聘用(不論是本地或海外)資料處理者，以代本公司處理個人資料，本公司將採用合約規範方法或其他方法，以防止轉移予該資料處理者作處理的個人資料未獲准許或意外地被查閱、處理、刪除、遺失或使用。

本公司私隱政策聲明的變更

本聲明會不時更新，請聯絡本公司或瀏覽本公司網站有關最新的私隱政策。

要求查閱或改正資料

本公司依從條例的規定，處理一切查閱或改正資料的要求。

本公司可按照條例依從查閱資料要求收取合理的費用。

聯絡資料

關於查閱或改正資料，或索取關於資料政策或所持有的資料種類的要求，請向以下人士提出：

資料保障主任
通滙(香港)投資諮詢有限公司
香港觀塘觀塘道 418 號創紀之城 5 期東亞銀行中心 16 樓 12B-13 室
電話：(香港) (852) 800 969 992 中國大陸 (86)10 9507 1998
電郵: tce-inq@hnair.com

本聲明的英文與中文版本如有任何分歧，一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二零一八年五月